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der Education Limited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9)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5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i)向本公司股東寄發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2023年5月4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執行董事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王雲福先生及車文閣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少山先生及陳毅奮先生透過視頻會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通告內所載列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中期股息每股股份10.5港仙，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執行派付中期股息。*	496,686,000 (100.00%)	0 (0.00%)

附註：(i)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完整版本，請參閱通告。

(ii) 投票的百分比根據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股份總數而得出。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66,667,00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僅能表決反對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的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的意向。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立德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來祥

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2023年5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來祥先生、董玲女士、王雲福先生及車文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甦先生、曹少山先生及陳毅奮先生。